

大同文史资料

(第十七辑)

(大同宗教史料专辑)

(赠阅、请交换)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山西省大同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九〇年二月五日

代 前 言

政协大同市委员会主席 全在甲

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决定出版刘哲明同志编撰的《大同宗教史料专辑》，对于大同文史工作来说，我认为这是做了一件有意义的事情。

刘哲明同志长期潜心大同宗教历史研究，资料翔实，裨益地方，精神是十分可贵的。

大同历史悠久，国内外各宗教教派都有。出版这一宗教专辑史料不仅为研究大同的宗教渊源发展和大同的社会史、民俗史、神学史等提供了宝贵的史料，而且也符合政协扩大爱国统一战线，广泛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高举爱国主义旗帜，进行四化建设的精神。

宗教是社会意识形态之一，也是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历史现象。有其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宗教信仰、宗教感情、以及同这种信仰和感情相适应的宗教仪式和宗教组织都是人类社会活动的历史产物。

我国是一个有多种宗教的国家，如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等。这些宗教在我国有的已存在一至二千年以上的历史，有的则是鸦片战争之后才有较大的发展。信仰这些宗教的群众少则数百万，多则上千万，是对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都有一定影响的社会力量。

宗教和一般迷信活动不同，宗教是一种信仰、都有各自的固

定的经典、固定的组织、固定的活动仪式和活动场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方针政策指引下，某些教会清除了外国的操纵势力，推行了独立自主、自立自办教会和“三自”（自传、自治、自养）的正确方针，使天主教、基督教成为中国教徒独立自主自办的宗教事业，我们废除了宗教封建特权和压迫剥削制度、使佛教、道教和伊斯兰教摆脱了反动阶级的控制和利用。我们实行了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使广大信教群众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获得了政治上和经济上的翻身解放，享受了自由信仰宗教的权利。

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的自由，是中国共产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也是一项长期的政策。所谓宗教信仰自由，就是说每个公民既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有信仰这种宗教的自由，还有信仰那种宗教的自由。有过去不信教而现在信教的自由，也有过去信教而现在不信教的自由……。我们是中国共产党人，是马克思主义者，是主张无神论的。我们自然应当坚持不懈地宣传无神论。但是，我们作为马克思主义者，我们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也深深懂得对待人们的思想认识，对待精神世界的问题，其中包括宗教信仰问题，应该有正确的方法允许其在宪法范围内进行正常的活动。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宗教政策得到了进一步的落实，开放寺观教堂或宗教活动点，恢复了爱国宗教组织和由于“文化大革命”等错误作法而停止的各种活动，从而进一步团结了广大的宗教界人士，加强了信教与不信教的各族人民之间的团结，平反了冤假错案，开展了宗教界的国际友好活动等等，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党和政府今后对宗教工作的基本任务仍然是坚定地贯彻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巩固和扩大各民族宗教界的爱国政治联盟，加强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为完成祖国

统一大业，为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而共同奋斗。

政协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各民主党派和有关人民团体的“联合总部”，是党和政府倾听群众呼声、联系各方面人士的桥梁，是开展国际友好往来增进中外人士了解和友谊的纽带。因此，我们必须在党的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宗教政策，保护和尊重宗教信仰自由，通过各种有效途径，把信教和不信教的广大群众广泛地团结起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政策，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旗帜，为振兴中华，统一祖国，为兴同富民繁荣大同，做出共同的努力！同时也希望有关单位积极为我们提供资料为丰富大同文史资料，使《大同文史资料》越办越好。

一九九〇年二月五日

目 录

代前言	(1)
-----	-------

第一章 大同的佛教	(1)
-----------	-------

一、大同佛教流传演变	(1)
二、大同佛教古寺庙建筑情况	(11)
三、大同市现有寺庙建设状况	(19)
四、大同市现存佛教经藏	(34)
五、佛门宗教活动仪式简介	(35)
六、大同市佛教协会和寺庙管理	(38)
七、大同市佛教界大事记	(40)
附：大同市僧尼统计表 1、2、3、	

第二章 大同的道教	(46)
-----------	--------

一、中国道教的形成和发展	(46)
二、大同的道教概况	(50)
三、大同道教庙观	(51)
四、大同市现存道藏	(53)
五、大同市道教宗教人员	(54)
六、道教宗教活动仪式	(55)
七、道家的炼养方术	(59)
八、古代道家人物简介	(63)

第三章 大同的伊斯兰教	(71)
-------------	--------

一、大同伊斯兰教的概况	(71)
1、伊斯兰教的传入	(71)

2、伊斯兰教的信仰·····	(74)
3、伊斯兰教宗教活动仪式·····	(74)
4、伊斯兰教的教派与分布·····	(75)
5、伊斯兰教的团体和社会事业·····	(75)
二、大同的伊斯兰教清真寺·····	(77)
1、清真寺概况·····	(77)
2、清真寺教职人员·····	(78)
3、清真寺内的教育活动·····	(78)
三、大同伊斯兰教的人材培养·····	(79)
四、大同市伊斯兰教的教制改革·····	(79)
五、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的伊斯兰教情况·····	(80)
六、大同市伊斯兰教的财经自养情况·····	(81)
七、大同伊斯兰教大事记·····	(81)

第四章 大同的天主教····· (82)

一、大同的天主教概况·····	(82)
1、天主教的传入·····	(82)
2、大同教区分布情况·····	(84)
二、大同天主教组织机构·····	(87)
三、大同天主教的社会事业·····	(89)
四、建国后大同市天主教概况·····	(90)
五、大同市天主教教制改革·····	(91)
六、文化大革命时期大同市天主教的情况·····	(91)
七、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情况·····	(91)
八、大同天主教大事记·····	(92)

第五章 大同的基督教…………… (95)

一、大同的基督教概况……………	(95)
二、大同基督教的教牧人员情况……………	(97)
三、大同基督教各教派简述……………	(97)
1、内地会……………	(97)
2、神召会……………	(98)
3、自立会……………	(98)
4、救世军……………	(99)
5、圣公会……………	(100)
6、安息日会……………	(100)
7、青年会……………	(101)
8、基督教徒校会处……………	(102)
四、大同基督教的社会事业……………	(102)
1、学校……………	(102)
2、戒烟所……………	(103)
3、医院……………	(103)
五、建国前后雁北地区各县驻堂的外国人情况……………	(105)
六、大同基督教在建国前后的情况……………	(105)
七、大同市基督教三自革新运动……………	(106)
八、大同市基督教制改革情况……………	(106)
九、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大同市基督教会的 情况……………	(107)
十、大同基督教大事记……………	(107)
附：大同的回族概况……………	(108)
后记……………	(123)

第一章 大同的佛教

一、大同佛教流传演变

大同是山西省比较有名的佛教僧尼集聚地区，形成这个集聚的主要原因是：一、佛教的古建筑较多，有一千五百多年的云冈石窟群，有九百多年的上华严寺和下华严寺，北有宝塔寺，南有善化寺等；二、大同是蒙藏喇嘛和汉族僧尼朝拜五台山的必经之路，佛教僧俗经过此地常有宣扬佛教，讲经说法的，因而影响很大；三、自北魏以来，大同佛教逐步兴起，迨至辽、金，建寺、刻经、传戒，讲经等代代盛行，因此佛教传统根源较深，直到建国前夕，全市尚有佛寺六十多处，僧尼百十多人。

大同佛教兴起较早的历史记载是北魏王朝，北魏拓跋氏，从道武帝（公元396—409年），拓跋珪自称皇帝，初建都于盛乐（内蒙和林格尔县）、后建都于平城（今大同），灭五胡十六国，形成鲜卑贵族的北魏王朝，信奉佛教、于都平城建立塔寺。至明元帝（409—423）、佛教盛行，在平城的四方建立佛寺并会沙门开导民俗。至嗣子太武帝（423—452），因道士寇谦之和司徒崔浩的进言，于太延四年（438），三月下诏命五十岁以下的和尚一律还俗，以充兵役。太平真君五年（444）正月，又禁止官民私养沙门。至七年（446）二月，因胡人盖吴，造反于杏城（陕西黄陵西南），发现长安一寺院收藏兵器，酿具及官民寄存的很多财物，怀疑僧徒与内乱有关，又听信崔浩谗言，命尽杀长安及各地和尚，焚毁佛经，毁坏佛像等。这一命令由于太子拓跋晃故意延迟宣布，远近僧尼多闻风逃匿、佛像经卷也多移藏，只有境内寺院拆毁，僧侣遭受惨杀。

这就是中国佛教史上有名的三武一宗灭佛的开始。听谓三武，即北魏太武帝（423—452）拓跋焘；北周武帝（560—578）宇文邕；唐武宗（840—846）李炎，一字即后周（954—956）柴荣。魏太武之灭佛，民愤极大，当时号魏武帝为“佛狸”，后为宦官宗爱所杀，禁律稍缓。继承皇位的是太武帝之孙魏文成帝拓跋珪（452—465），即位后重兴佛教，准许诸州城郡县于众居处各建一寺，许平民出家为僧尼，旧有的塔寺、经像渐渐修复。至兴安二年（453），于平城（今山西大同城西十六公里处）武周山麓开凿石窟，镌建佛像，石窟有的高二十余丈，称为灵岩，号石窟寺，建制奇伟，雕饰工致，这就是遗留至今的著名佛教石窟群——云冈石窟。当时一般塔寺建筑也较宏伟，所谓是“拾提栴比、宝塔联罗”。北魏初，天兴元年（398）在大同城建五级浮图，香阁崛山及须弥山殿。皇兴元年（467），建永宁寺、构七级浮图高三百余丈，基架博拔。又于天宫寺建三级石佛图高十丈，镶栴檀椹，上下重结，大小皆石，镇固巧密为京华壮观。

当时佛法也较宏扬，讲经说法，翻译经典。文成帝和平三年（462），在大同石窟寺昙曜和尚与西域僧吉迦夜等译出《付法藏因缘传》六卷、《大吉文殊神咒经》一卷、《杂宝藏经》八卷、《方便心论》一卷、《净土三昧经》一卷。另外，还有沙门昙靖译出《波利经》二卷，《提谓经》一卷。清沙门昙度，在大同讲经说法，昙度有徒弟近千人，著有《成实论大义疏》八卷，盛行北地。沙门慧记，曾在大郊外鹿苑讲说佛经，沙门昙准（439—515），听说南齐僧宗持，善《涅槃》，前往听讲，审知此学南北不同，于是另行研究讲说，其说盛行于大同一带。公元471—499年，有讲律宗的沙门法聪大师，在大同专弘《四分律》。而后有沙门道覆，依法聪大师口授作《四分律疏》六卷。并有沙门玄高（402—444），曾在大同弘传禅宗。公

元494年之后，北魏都迁洛阳，大同佛教受到一定影响，而宗教信仰并未减弱。隋唐以来，佛教在大同虽有发展，但文字记载和实物建筑较少，仅有大同城内善化寺是唐代遗物，唐玄宗（741）时称之为开元寺，后晋（936—947）时称大普恩寺。迨至辽代保大二年（1122），金兵攻陷西京（今山西大同），寺遭兵火，存者十之三四。金天会六年至皇统三年（1128—1143），历十五年工程告竣，寺院一新。明代宣德三年（1421）又重修，正统十年（1446），奏请敕颁藏经，并赐善化寺，保存至今而唐代痕迹难以见到，只有在寺院布局上尚有唐风。

大同境内佛寺古迹除北魏石窟外，主要是辽金遗物。

辽是我国境内契丹族在北方统治时期号契丹国，公元947年改称辽。契丹在唐时散布于我国东北南部和热河一带，至公元916年、耶律阿保机为皇帝标志着契丹奴隶主政权建立。据称：唐天复二年（公元902），辽太祖始置龙化州（西拉木沦河上流，今内蒙古自治区翁牛特旗以西地方），已有开教寺的创建。到了太祖天显二年（927），攻陷信奉佛教的女真族渤海部、迁徙当地僧人崇文等五人到当时都城西楼（后称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自治区林东），特建天雄寺宣传佛教，帝室前往佛寺礼拜，佛教信仰就流行于宫廷贵族之间。到太宗会同元年（公元937年），取得燕云十六州（今河北、山西北部），这一带佛教得以发展。在辽圣宗、兴宗、道宗三朝（983—1100年）中间，辽代佛教发展极盛。圣宗除增建佛寺、施给寺院土地外，还加强寺庙管理，禁止私度僧尼，拨款支援房山云居续刻石经事业。兴宗继位（1032—1055）皈依受戒，铸造银佛像，编刻大藏经，并召请名僧到宫廷讲经说法。道宗皇帝（1055—1064）通梵文，对佛教华严经有造诣，撰有《华严经随品赞》十卷。据《佛教史》记载：“当时辽西京大同府所辖五台

山，为华严教中心，这对辽境内各地佛学有很大影响，加之道宗好建佛寺塔庙，现存的大同境内薄伽教藏殿（下华严寺内）即建于重熙七年（1038），下华严寺和应县佛宫寺木塔均建于清宁二年（公元1056），道宗清宁八年（公元1062），来大同巡视国京，增建华严寺大雄宝殿，奉安诸帝石像、铜像《辽史·道宗纪》，较薄伽教藏殿晚二十四年。随之扩增寺院东西廊、宝塔、斋堂、影堂、厨库及陀罗尼石经幢逐渐建立。

辽末天祚保大二年（公元1122年）金兵之乱，大雄宝殿毁于兵火。除薄伽教藏殿、斋堂、影堂、宝塔、石经幢外，其余都毁之如灰。现存薄伽教藏殿内的金大定二年（公元1162）《大金国西京大华严寺重修薄伽教藏碑记》中云：“天兵一鼓都城四陷，殿阁楼观，俄而灰之，唯斋堂、厨库、宝塔、经藏、泊守司徒大师影堂存焉”。

金天眷三年（1140），僧人通悟等人对华严寺的残缺，进行重修，即在大雄宝殿旧址上重建，距今已有840多年。

金代是公元1115—1234年，我国境内北方女真族（满族的前身）在北地的统治者，在周秦时对女真称为肃慎，秦汉称之为东胡，两汉魏晋又称为挹娄，南北朝时称为勿吉，隋唐称为靺鞨，五代称之女真。原居于混同江（松花江以北，哈尔滨以东的地方）。是女真族完颜王朝阿骨打创建，都于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南）。太宗天会三年（公元1125），先灭辽，次灭宋，先后迁都于中都（北京）、开封。其疆域较广，东北至今的日本海鄂霍次克海，外兴安岭，北至蒙古人民共和国，西北达河套、陕西横山、甘肃，东部与西夏接界，南以秦岭、淮河与南宋接界。

女真族开国以前就有了佛教信仰，在族内也较流行。是从他的邻境高丽国传入。迨建国后以武力灭辽，又继承辽代社会盛行的佛教风俗。其后南侵占领了宋都汴京（河南开封），攻略了黄河流域以至淮水以北地方，从而更受到了宋地佛教影响，因此，金

代佛教有所发展。

金天会二年（1124），太宗命善祥和尚在应县建净土寺，从天会六年至皇统三年（1128—1143），历十五年修大同大普恩寺（今善化寺）。“凡为大殿及东西朵殿，罗汉洞，文殊，普贤阁及前殿，大门，左右斜廊合八十余盈”（金大定十六年碑记），至今已八百余年。

金天眷三年（公元1140）在大同上华严寺大殿旧基上重建大雄宝殿，面积1606平方米。大殿正脊北端琉璃鸱吻高4.5米，为金代原物至今保存完美。辽金时代，以学华严经为著名，立寺建庙多命名为华严。大同除大华严寺（包括上下华严寺）外，尚有西郊口泉华严寺，城外东华严寺等。与此同时，在大同邻近的朔县崇福寺内建有阿弥陀佛殿（熙宗皇统三年公元1143）。此外，还有本省五台山善文延庆寺，曲沃大悲院过殿，以及外省的河北正定隆兴寺的山门等，都系金代产物。世宗继立为金代的全盛时期（1161—1189），对佛教采取节制的保护政策。积极整顿教团，严禁民间建寺，并利用佛教而公卖度牒以助军费。世宗喜欢巡游名山古刹，营建塔寺，在北京建寺不少。迨至章宗（1190—1208），继世宗统制更严，严禁僧尼随便收徒，规定各级僧人蓄徒名额，因此，金之后期大型寺庙建筑较少。

元代（1260—1368）在大同遗迹较少，对寺庙重修补建较多，新建很少。原因是元代佛教以喇嘛为帝师，元太祖成吉思汗曾命后裔，给各宗教以平等待遇。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延请西藏名僧帕思巴为帝师。以后凡元代帝王都必先就帝师受戒，然后即王位，相继帝师均是喇嘛，但汉僧也受优惠。当时有些寺僧参加煤矿、银矿工业活动，对寺庙经济有所发展。成宗大德元年（1297），有禁权豪僧道，擅据矿炭山的命令，禁止僧道从事矿业（元史，成宗记）。因此，是元佛教特点之一，寺庙经

济大有发展。

明代，从明太祖洪武元年，至崇祯十七年（公元1368—1644），在其政权建立之初，鉴于元代单崇喇嘛教的流弊，转而对汉族显教各宗派予以支持。当时大同佛教也是如此。据大同县志记载：明初、洪武三年（1370），没收华严寺为官产，改大雄宝殿为大有仓”。洪武二十四年即教藏置僧纲司、复立寺（明代上华严寺重修碑记）。至宣德二年（1427），四川僧了然和尚历二年，募积资金制木质佛像三尊，置上华严寺大雄宝殿内，并重修殿堂、壁画、天花板藻井等。

成化元年（1465），僧人资宝和尚补塑泥像二尊，同时填设六位天人像和二十尊天王像。从此前后塑建五尊佛像，均高3.1米，莲花座高2.9米，天王像高2.8米。此外，下华严寺、善化寺、观音堂等寺院都有明代遗留文物。如下华严寺薄伽教藏殿正脊北端琉璃鸱吻即为明代遗物。

明代的刻经事业，前后有五次，即洪武年间（1368—1398）初，刻于南京的《南藏》；永乐年间（1403—1424），再刻于南京的《南藏》和北京的《北藏》。此后，刻有杭州的《武林藏》，以及万历年（1573—1619）开雕而完成于清初的《嘉兴藏》。前三藏是官板大藏，后者为私刻大藏。《武林藏》，是中国最初刻成的方册大藏经，开刻年代尚未查明。《嘉兴藏》，是真可及其弟子密藏计划，幻予继之主持，经德清、袁了凡、陆光祖、冯梦祯等支援刻成的方册大藏经。初开刻于山西五台山，后移到浙江径山，而由嘉兴楞严寺发行，依刻经处所称为《径山藏》，依发行地称为《嘉兴藏》。当时，大同所有经藏不少，辽代有专门藏经的薄伽教藏殿是主要藏经处。后因兵火散失不少。如金大定二年碑记：“教藏的经卷失散大半，僧人慈慧大师按辽藏目最经过三年访查和征集补全，卷轴样式新旧不殊，字号诠题先后如一。明代正统十年（1445），

国家颁发善化寺藏经，但几经战乱失散不少。

大同的清代佛教遗迹不少，因清朝多是继承明代，从清顺治元年至宣统三年（公元1644—1911），共二百六十八年，清信奉喇嘛为主，似元代情况，帝王即位先受佛戒等，对汉族佛教绝大部分仿照明制。顺治二年（1645），禁止擅造寺庙佛像，对已有寺庙也不许私自拆毁，不许私度僧尼，对于僧道一律发给度牒。康熙四年（1665），对于私立庵院，收度僧尼都有法律规定。乾隆四年（1739）以后，僧尼人数增加，一时难以查补给牒，因之，从乾隆十九年（1754），通令取消官给度牒制度，此项政令一直延续到清末。

据康熙六年（1667），礼部统计全国共计大小寺院79,622处。其中：各省官建大寺6,073处，小寺6,409处；私建大寺8,458处，小寺58,682处，僧尼118,907人，其中：僧众110,296人，尼众8,615人。到清末全国僧尼80万人。（《整理僧伽制度论》）。

清康熙出巡南北，常往名山古刹赋诗题字或撰制碑文，对汉族佛教经常接近。康熙三十六年（1697），曾来大同云冈石窟寺，题有“庄严法相”的御书匾额和佛字湾大佛字。清世祖（雍正）常与佛教禅宗往来，自号圆明居士，辑《古德禅宗语要》和《御选语录》十九卷。同时，也从藏教章嘉国师参学，对西藏地区政教颇为重视。迨至清道光以后国势衰落，佛教越为不振，但佛经刻印流传较为可观。先是郑学川（1826—1880）于同治五年（1866），在杭州成立江北刻经处，同年，他本人也出家为僧法号妙空。此后又先后创立苏州、常熟、杭州、如皋四个刻经处。

南宋以来，我国不少佛教经典，尤其是律藏部分散失于国外，杨仁山居士（1837—1911），他不仅积极维护郑学川的刻经和佛经流通事业，并于清光绪四年（1878），跋涉

海外英国、日本、搜集佛教经典章疏二百余种、前后刻经三千余卷。宣统元年（1909），金山宗仰（1865—1921）得罗迦居士之助，与黎嵩甫、王德润等在上海日本弘教书院《缩刷大藏经》，加以校中（全藏10部1916部9416卷），由频伽精舍刊行，号《频伽大藏经》，又称续藏。我市也有一藏，存在下华严寺薄伽教藏殿内，“文革”后散失不少。

大同市的清代遗留佛教建筑、文物不少、如现今保存的上华严寺佛图壁画887.25平方米，和上华严寺大殿台基下的崔卿云书写的砖刻《黄蘗、永嘉禅师语录》，以及云冈石窟第五、第六窟前的木质楼阁等。可惜的是、清顺治五年（1648）大同明代守将姜瓖，降清复叛，致使大同遭到空前未有的屠城之祸，大同佛寺道场，珍贵文物，重受浩劫，后僧人化愚等募修和各方资助不少寺院才保存下来，到了清末，战争连年，寺庙建筑又遭创伤，断垣残壁，破旧不堪。

辛亥革命以来，佛教也有一定的变革，从南至北创办佛学院、学苑和学校。南有浙江观宗寺，北有青岛湛山寺，东北极乐寺，北京广济寺、法源寺、净莲寺、极乐庵、瑞应寺等大小规模不同院校培养年轻僧众。太虚大师于1922年，创办武昌佛学院，自任院长，梁启超为董事会第一任董事长，太虚法师并提出佛教改革，对当时佛教很有震动。大同佛教也随之有了变化和发展，曾有南北各地来大同的法师进行传戒、讲经，举办佛事道场。民国九年（公元1920），成云和尚在大同城外兴国寺传授千佛大戒，受戒僧众有89人，民国十一年（1922），口泉华严寺道周和尚传授千佛大戒，受戒者73人，同年上华严寺又传戒一次，受戒者65人。民国十二年（1923）秋，上华严寺大传和尚传授千佛大戒，受具足戒者56人。民国二十五年（1936），大同城内于七佛寺建立居士林，在家信徒日益增多，并按照佛教节日举办佛事道场，应县慧深法师在居士林讲

统，宣扬佛法。民国二十八年（1939）法成法师、净如法师、果性法师前后讲妙法莲花经，弥陀经等。

1937年后，日寇侵入我国后，大同云冈由日本人接管，日人在大同城内圆通寺举办佛学院，城内西街准提庵也住上日本和尚。当时大同的和尚部分去往五台山和应县等地。城外白衣寺因建公路全部建筑由地方出资迁在城内马王店街东头新建为白衣寺。

1943年，北京净莲寺慈舟老法师来大同朝拜云冈石佛寺，并在善化寺讲经，随同的还有体敬法师、慧果法师，后慧果法师留在大同住持善化寺。

1945年，妙明法师从河北涿鹿县来，在慧果法师主持下举办大同丰德学戒堂，妙明法师任主讲，前后讲有：《沙弥律仪》、《礼敬事仪述》、《四分律悬述》、《阿弥陀经》、《盂兰盆经》、《地藏经》等。净如法师、慧果法师在此期间讲《梵网经》等。当时学习僧众不下30多人，并经常举办佛事道场，依戒结复安居，按时布萨。在家信徒将近千人。当时经济来源，除当地信士供养外主要从外地募缘。后来三义和尚从丰镇县来接替慧果法师，在善化寺任住持。

当时上华严寺住有和尚十余人，住持僧是云生和尚，城北宝塔寺住持传妙老和尚，坚持念佛，俗称老修行。城外兴国寺住持定西和尚，圆通寺住持仁雨和尚，准提庵住持足智和尚。此外，还有尼僧十余人住在七佛寺，住持如戒比丘尼。全市僧尼共计120余人，其中尼众20人。

1949年5月，大同市解放后，全市寺庙及财产均由当地政府的民政部门统一领导，推选仁雨，三义为代表，代表佛教界进行正常的宗教活动和学习时事政治。庙产由僧人管理，收取房租，部分有劳动能力的僧人还参加文协清扫工作，基本上做到佛事、劳动两不误。经常参加社会有益活动，如抗美援朝征集募捐

等，一些参加劳动的僧人，先后被评为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

“文化大革命”期间，大的寺庙加云冈、上、下华严寺为国务院一级保护的重点文物，其余小规模寺院都遭到不同程度的损坏，有的由机关、学校、工厂等占用。出家人大部分离开大同往五台山、有的回到原籍参加劳动。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根据中央和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前后落实了有关宗教的政策，僧人回归寺院，庙产交由僧人管理，作到自理自养。1984年二月一日，上华严寺正式交给僧人管理，按照佛教传统过上正常的宗教生活，并基本上做到僧像僧，庙像庙，上华严寺原是十方常住，负有接待十方僧众常住或临时挂搭的任务，1984年共住僧人十多人，经常接待过往僧侣过路挂搭。全市现有僧尼十九人（比丘尼三人），在家信徒有487人。僧俗信徒按照佛教节日，举办佛事道场，上华严寺为全市佛教的活动中心，寺内除建全僧职（执事）外，并成立寺庙领导组，由七人组成。根据《百丈清规》的精神，结合现实情况制定十条制度，寺内有学习业务小组，每周有两次研究佛学常识和有关经典的学习。每日除二时课诵外，都参加为寺内有关旅游工作服务。寺内僧人都是集体行动，例如：集体诵经念佛，集体学习，集体在斋堂吃饭，分工负责为旅游工作服务，基本上做到劳禅并举。寺内经济收入为集体所有，凡住在寺内僧人，每月发给生活费30—60元左右（按工作劳务分配）。衣服、医药、统由寺内供给，特殊情况由寺庙领导组研究决定后予以开支。庙寺工程修缮，凡小型维修由寺庙负责。重大修缮申请国家拨款，特殊开支经寺庙领导组研究后报请主管部门。